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無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無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變動百分比
收益	61,058,604	58,581,851	4.2%
上市開支	785,196	2,912,780	-
除稅前溢利	4,082,824	3,714,906	9.9%
年度溢利	2,908,371	2,136,994	3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變動百分比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10,340	4,025,006	305.2%
銀行及其他借款	2,750,495	4,958,554	-44.5%
資產淨值	51,583,887	33,842,744	52.4%

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毛利率	25.3%	24.4%
除稅前溢利率	6.7%	6.3%
年度溢利率	4.8%	3.6%
總資產回報率	4.5%	4.6%
權益回報率	5.6%	6.3%
資產負債比率(倍數)	0.1	0.1
流動比率(倍數)	5.1	2.6

財務資料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各「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及選定解釋附註。除另有指明外, 本公告所載全部金額均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	61,058,604	58,581,851
銷售成本		(45,586,465)	(44,262,918)
毛利	4	15,472,139	14,318,933
其他收入	5	171,878	149,6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4,474)	139,3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51,317)	(2,579,718)
行政開支		(7,377,449)	(5,246,815)
上市開支		(785,196)	(2,912,780)
融資成本	7	(182,757)	(153,653)
除稅前溢利		4,082,824	3,714,906
所得稅開支	8	(1,174,453)	(1,577,912)
年度溢利	9	2,908,371	2,136,994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2,944)	(16,601)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 扣除稅項		115,644	432,52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82,700	415,927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2,991,071	2,552,92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新加坡分)	11	0.29	0.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69,323	17,974,631
使用權資產		1,175,915	–
投資物業		1,283,880	1,451,120
按金		194,390	–
		<u>22,423,508</u>	<u>19,425,75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426,169	10,234,921
貿易應收款項	12	12,377,622	10,851,6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07,875	1,284,544
應收股東款項		–	173,374
衍生金融工具		2,502	51,2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10,340	4,025,006
		<u>41,724,508</u>	<u>26,620,755</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6,515,860	5,227,444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6,432	–
衍生金融工具		69,215	61,985
租賃負債		190,772	–
融資租賃承擔		–	13,765
銀行及其他借款		447,756	4,083,125
應付所得稅		1,017,706	885,780
		<u>8,247,741</u>	<u>10,272,099</u>
流動資產淨值		<u>33,476,767</u>	<u>16,348,6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900,275</u>	<u>35,774,40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21,528	–
融資租賃承擔		–	2,551
銀行及其他借款		2,302,739	875,429
遞延稅項負債		892,121	1,053,683
		<u>4,316,388</u>	<u>1,931,663</u>
資產淨值		<u>51,583,887</u>	<u>33,842,744</u>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25,820	2
股份溢價		13,487,471	–
其他儲備		(332,000)	(332,000)
合併儲備		299,994	299,994
重估儲備		11,768,958	11,653,314
匯兌儲備		(1,607,447)	(1,574,503)
累計溢利		26,241,091	23,795,937
		<u>51,583,887</u>	<u>33,842,74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9樓901室。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及255 Pandan Loop, Singapore 128433。本公司的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上市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食品生產、包裝及零售。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WL Limited（「SWL」，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林芳宇先生（「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林方宙先生」）、林小燕女士（「林小燕女士」）、韓友蘭女士（「韓女士」）、Loo Soon Hock James 先生（「James Loo 先生」）及王蓮華女士（「王蓮華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該等人士均為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會計處理引入新訂或經修訂規定。其透過移除經營與金融租賃間之區分以及規定於所有租賃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倘有關確認豁免已獲採納，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為承租人會計處理引入重大變動。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出租人會計處理的規定大致維持不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描述如下。

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追補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其：

- 要求本集團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作為對首次應用日期的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的調整；及
- 不允許重述比較數字，其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詮釋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呈列。

(a) 租賃新定義之影響

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採用簡便務實操作方法，不對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進行重新評估。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對租賃之定義將繼續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訂立或變動的該等租賃。

租賃定義之變動主要與控制權概念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有權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來釐定合約是否包含租賃。這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詮釋中「風險及回報」的關注點形成對比。

本集團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所有租賃合約（無論其於租賃合約中為出租人或承租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租賃定義及相關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新定義不會對符合本集團租賃定義之合約範圍造成重大變動。

(b) 對承租人會計處理的影響

前經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改變本集團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入賬方式（其於資產負債表外）。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就所有租賃（惟下文所註明者除外）而言，本集團將：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初步按未來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猶如該準則自生效之日起即已應用，惟於首次應用之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 b)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及
- c)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離已付現金總額為本金部分（呈列於融資活動中）及利息（呈列於經營活動中）。

租賃獎勵（免租期）將確認為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一部分，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其導致確認租賃負債獎勵（按直線法攤銷為租金支出減少）。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使用權資產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進行減值測試。

對於短期租賃（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本集團已選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允許的直線法確認租賃開支。此開支於損益表的「行政開支」項目內呈列。

本集團在應用累計追補法租賃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時已使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本集團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
- 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將初始直接成本自使用權資產計量中剔除。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時，本集團以後見之明確定租賃期。

前融資租賃

就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緊接在首次應用日期之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計量的融資租賃項下租賃資產及承擔的賬面值分別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未作任何調整，惟本集團選擇應用低價值租賃確認豁免。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c) 對出租人會計處理之影響

出租人對於租賃之會計處理之方式未有因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發生重大改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並將這兩類租賃分別入賬。

然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改變並擴大了所需披露之範圍（尤其關於出租人如何管理每年產生自其於租賃資產之剩餘權益之風險）。

(d)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財務影響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年利率為5.3%。

下表列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及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經營租賃承擔，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902,558
減：短期租賃	(12,947)
減：折現上述金額的影響	(739,342)
減：包括租賃年期內及以往不包含在經營租賃承擔內， 在續租選擇權下包含期間到期之租賃付款現值	<u>122,743</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u>1,273,012</u></u>
分析為：	
流動	163,630
非流動	<u>1,109,382</u>
	<u><u>1,273,012</u></u>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猶如自生效日期起已應用準則。因此，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1,157,423新加坡元，及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保留盈利影響淨額115,589新加坡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多項修訂，該等修訂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採納該等修訂對披露或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概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概念框架	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採納上述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未來期間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來自銷售食品(可大致分為堅果及薯片)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亦指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關注已售產品類型以及涉及「堅果」及「薯片」業務的分部表現。於當前年度，主要營運決策者開始按已售產品類型，而非按過往年度本集團整體的全面業績審閱溢利。因此，比較數字與分部業績一併披露。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堅果，

薯片，

其他。

其他主要指我們向食品及飲料公司銷售堅果及薯片產品時通常一併出售的一次性毛巾等物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毛利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堅果	46,966,438	45,449,831	11,776,815	10,808,515
薯片	11,651,116	10,735,841	2,994,081	2,953,256
其他	2,441,050	2,396,179	701,243	557,162
總計	61,058,604	58,581,851	15,472,139	14,318,933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均為各集團實體的原居地）經營業務。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乃基於終端客戶的地理位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36,495,611
馬來西亞	15,184,101	14,397,645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5,416,606	5,088,182
其他 ^(附註)	3,962,286	4,643,292
總計	61,058,604	58,581,851

附註：

其他包括印度、英國及印尼。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政府補貼*	25,046
利息收入	64,272	20,497
租金收入	71,475	80,629
其他	11,085	12,070
	171,878	149,624

* 已收取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加薪補貼計劃及特別就業補貼。均為抵銷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無未來相關成本）。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700)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217,643	131,635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65,452)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116,665)	10,380
	<u>(64,474)</u>	<u>139,315</u>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銀行貸款	104,212	150,415
- 租賃負債	78,545	-
- 融資租賃承擔	-	3,238
	<u>182,757</u>	<u>153,653</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	1,469,981	1,472,98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2,634)	-
	<u>1,227,347</u>	<u>1,472,980</u>
預扣稅項	2,771	-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25,462)	28,11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5,725	78,634
重估資產的稅務影響	(15,928)	(1,820)
	<u>(55,665)</u>	<u>104,932</u>
	<u>1,174,453</u>	<u>1,577,912</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7%計算，於二零二零評稅年度，新加坡附屬公司可就應付稅項進一步合資格獲25%，上限金額為15,000新加坡元的企業所得稅退稅，及於二零一九評稅年度，新加坡附屬公司可進一步合資格獲20%，上限金額為10,000新加坡元的企業所得稅退稅，乃基於集團公司財政年結日釐定。

於馬來西亞，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標準公司稅率為24%。於二零一九評稅年度，中小型居民公司首500,000令吉的稅率（從二零一九評稅年度生效的18%減少）為17%，其餘按24%稅率徵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4,082,824	3,714,906
按17%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694,080	631,534
在不同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225,449	79,74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13,048	937,442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319)	(19,996)
企業所得稅項下稅收減免的稅務影響	(55,588)	(35,925)
稅收減免的影響	(41,303)	(151,43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56,909)	78,634
重估資產的稅務影響	(15,928)	(1,820)
預扣稅項	2,771	–
其他	19,152	59,739
	1,174,453	1,577,912

9.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確認為銷售成本	1,425,594	1,374,771
確認為行政開支	269,436	270,933
	<u>1,695,030</u>	<u>1,645,704</u>
年度核數費用：		
—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	202,000	160,000
— 支付予其他核數師	14,000	23,517
有關本公司上市的核數費用 (附註)	—	415,000
非核數費用：		
—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 (附註)	—	83,000
— 支付予其他核數師	15,600	—
上市開支 (附註)	785,196	2,912,780
董事薪酬	3,147,964	1,787,36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5,854,784	5,065,634
— 中央公積金及僱員公積金供款	478,405	432,558
	<u>9,481,153</u>	<u>7,285,552</u>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	38,249,623	37,527,94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u>(71,475)</u>	<u>(72,566)</u>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的披露條文)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99,08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5,61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u>25,16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295,333新加坡元。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規定的披露條文)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年內確認為開支的付款：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334,602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開支分別為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費用415,000新加坡元及非核數費用83,000新加坡元以及支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其他鑒證費用365,000新加坡元。

10.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本公司年內宣派及派付的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0.2港仙（二零一七年：無）

347,628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新加坡元）

2,908,371

2,136,994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992,876,712

8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分）

0.29

0.27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可轉換為股份的攤薄證券，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377,622

10,851,67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為8,986,112新加坡元。

本集團通常自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授予客戶介乎7至60天的信貸期而若干銷售要求於交付時以現金付款。以下為（基於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接近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7,108,179	5,568,133
31日至60日	4,249,289	4,226,041
61日至90日	942,844	823,123
91日至180日	53,169	193,249
181日至一年	24,141	41,127
	<u>12,377,622</u>	<u>10,851,673</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3,576,835	3,072,114
貿易應計費用	116,611	131,690
	<u>3,693,446</u>	<u>3,203,804</u>
應計營運開支	2,385,890	551,642
應計上市成本	-	1,012,214
其他應付款項：		
- 客戶墊款	-	76,809
- 已收按金	10,601	11,401
-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86,758	146,236
- 其他	239,165	225,338
	<u>2,822,414</u>	<u>2,023,640</u>
	<u>6,515,860</u>	<u>5,227,444</u>

向供應商採購的信貸期為7至30天，或於交付時應付。

以下為基於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2,663,842	2,469,111
31日至90日	739,651	577,483
91日至180日	173,342	25,520
	<u>3,576,835</u>	<u>3,072,11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總部設在新加坡，主要專注於生產、包裝及銷售堅果及薯片，具有逾50年經營歷史。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包括堅果炒貨類、堅果烘烤類、馬鈴薯片及木薯片。本集團的產品在超過10個國家均有銷售及分銷，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印度、英國及印尼。本集團主要以批發方式銷售產品予(i)主要客戶（包括超市、酒店、航空公司及原設備製造商(OEM)客戶）；及(ii)分銷商。

本集團致力於交付高品質及安全食品產品並持續滿足客戶預期及遵守合法規定。我們對原材料採購至成品包裝及交付的所有生產環節實施嚴格全面的品質保證程序。就此而言，本集團已通過有關品質管理及食品安全的各類認證。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8.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5百萬新加坡元或4.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若干OEM客戶向市場推出新產品令致來自彼等的訂單增加。

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堅果及薯片產品的銷售。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堅果	46,966,438	76.9%	45,449,831	77.6%
薯片	11,651,116	19.1%	10,735,841	18.3%
其他 ^(附註)	2,441,050	4.0%	2,396,179	4.1%
總計	<u>61,058,604</u>	<u>100.0%</u>	<u>58,581,851</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指我們通常向食品及飲料公司銷售堅果及薯片產品時一併出售的物品，如一次性毛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堅果及薯片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收益約76.9%及19.1%。銷售堅果及薯片產品組合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保持相對穩定。

地理位置

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分銷予超過10個國家的客戶。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終端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	36,495,611	59.8%	34,452,732	58.8%
馬來西亞	15,184,101	24.9%	14,397,645	24.6%
中國(包括香港)	5,416,606	8.9%	5,088,182	8.7%
其他 ^(附註)	3,962,286	6.4%	4,643,292	7.9%
總計	<u>61,058,604</u>	<u>100.0%</u>	<u>58,581,851</u>	<u>100.0%</u>

附註：其他包括印度、英國及印尼。

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售予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59.8%及24.9%。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年度相比，按終端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銷售組合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對穩定。

毛利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百分比	
堅果	46,966,438	11,776,815	25.1%	45,449,831	10,808,515	23.8%
薯片	11,651,116	2,994,081	25.7%	10,735,841	2,953,256	27.5%
其他	2,441,050	701,243	28.7%	2,396,179	557,162	23.3%
總計	<u>61,058,604</u>	<u>15,472,139</u>	<u>25.3%</u>	<u>58,581,851</u>	<u>14,318,933</u>	<u>24.4%</u>

本集團堅果及薯片產品的定價通常基於競爭對手相若產品的可資比較價格釐定。

本集團的堅果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8%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1%，主要乃由於本集團自其供應商大宗購買的若干生堅果的平均成本較低。

本集團的薯片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5%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7%，主要原因為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的氣候狀況變幻無常對馬鈴薯作物的供應產生了負面影響，導致生馬鈴薯價格上漲。

整體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相對穩定。

前景及策略

二零一九年的整體表現

根據貿易與工業部（貿工部）的資料，新加坡經濟增長0.7%，低於二零一八年錄得的增速3.4%。

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經濟表現

貿工部估計，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同比收縮2.2%，而上一季度增長1.0%。根據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的年度基準，經濟萎縮10.6%，較上一季度的0.6%增幅大幅回落。

二零二零年經濟前景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貿工部已將新加坡二零二零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速預測下調至「-0.5%至1.5%」，增速預期為預測範圍的中位數，約為0.5%，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中國、新加坡及全球諸國。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升級並導致國內外經濟狀況顯著惡化，貿工部進一步將新加坡二零二零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速預測下調至「-4.0至-1.0%」。

於本公告日期，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尚未出現緩解跡象、原油價格暴跌、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及地緣政治風險以及即將開始的美利堅合眾國大選結果不明朗等因素影響下，本集團預期宏觀經濟環境依然挑戰重重。

本集團繼續密切監控冠狀病毒疫情，總是將消費者及員工的健康放在首要位置，同時，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實現其業務目標。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是維持業務持續增長，並創造長期股東價值。本集團擬透過憑藉品牌及產能優勢擴大品牌類別及產能，以拓展及鞏固我們於休閒食品行業的市場地位，從而實現未來的較高增長。

本集團認為，由於消費者愈加注重健康，含糖量、人造增甜劑及調味料更少的休閒食品（如鹹味休閒食品）的需求於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將依舊保持彈性。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8.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5百萬新加坡元或4.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若干OEM客戶向市場推出新產品令致來自彼等的訂單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4.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3百萬新加坡元或3.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5.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購買了更多材料滿足年內增加的客戶訂單而導致材料成本增加，這與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2百萬新加坡元或8.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5百萬新加坡元，這與收益增加一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穩定於約24.4%至25.3%。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2,000新加坡元或14.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2,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未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呈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約為64,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為139,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臨近地區類似物業供應過剩令致投資物業重新評估產生公平值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22.2% 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活動以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2百萬新加坡元或約40.6% 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及薪資上漲以及員工津貼令致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本公司就其上市地位產生的專業費用增加。

上市開支

本集團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成功上市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及確認上市開支約785,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及確認上市開支約2.9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4,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9,000新加坡元或18.9% 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產生的租賃負債利息，其由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減少所部分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百萬新加坡元，儘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4.1百萬新加坡元，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3.7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成功上市後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較低及於上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

假設不可扣稅上市開支未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將約為4.9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約為6.6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如上所述的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36.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年內產生的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較低（如上文所論述）。

假設扣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不可扣稅上市開支，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將約為4.9百萬新加坡元，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6.6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如上所述的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組合。作為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透過(i) 確保擁有穩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應付短期營運資金需求；(ii) 每月監控貿易應收款項及其賬齡，並密切跟進確保客戶及時付款；及(iii) 監控銀行及融資租賃付款，監控其營運資金，以確保能夠履行我們的到期財務責任。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2.6倍及5.1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約2.8百萬新加坡元，此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5.0百萬新加坡元有所減少。基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資產淨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相對較低，為約0.1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結餘分別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0.3百萬新加坡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租賃樓宇、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信貸的擔保，賬面值分別為約11.8百萬新加坡元及11.9百萬新加坡元。

資本開支及承擔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百萬新加坡元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資本開支約3.5百萬新加坡元。該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有關。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約1.6百萬新加坡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註冊成立附屬公司

本公司已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即TS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該公司進而在香港註冊成立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即中材環保有限公司（「中材環保」）。中材環保擬將主要從事堅果及薯片的銷售及分銷（即本集團核心業務）。除此之外，中材環保亦將從事纖維水泥PC板、纖維增強混凝土GRC板、砌塊磚、玻璃陶瓷、納米微晶石板、微晶玉石板以及塗層纖維水泥板（「該等產品」）的銷售及分銷。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中材環保已與中材（焦作）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中材」）訂立銷售代理協議（「銷售代理協議」），據此，中材就於中國銷售及分銷該等產品授權中材環保為其於中國的獨家代理，為期三年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將密切關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及其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根據現時可得資料，鑑於存貨供應未發生重大中斷，本集團認為該事件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然而，鑑於與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的不可預測性以及相關政府及企業實體可能採取的任何其他應急措施，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的財務狀況的實際財務影響（如有）視乎情形變化而大有不同，本集團將對此進行密切監測。

馬來西亞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頒佈了一項為期14天的限行令（「限行令」），禁止所有馬來西亞人員離開馬來西亞，除涉及某些基本商品及服務的公司之外，所有公司均須關閉。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進一步宣佈限行令將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本集團在馬來西亞的若干製造工廠將受此限行令的約束，並且將遵循限行令暫停生產。在此期間，本集團與馬來西亞當局及我們的客戶密切合作，以使我們的產品作為必需品獲得生產許可。本集團在此限行令期間的存貨有限，及倘限行令延長期限，將對本集團在新加坡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原因為新加坡的業務依賴馬來西亞製造工廠的生產力。為減輕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本集團將著重加強成本控制、提高生產率及提高運營效率。在此困難期，本集團業務的重中之重是僱員的健康及福祉，同時確保其經營的長期可持續性。

由於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未就財務影響進行調整。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即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為約66.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1.7百萬新加坡元）。下文載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及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概要：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百分比 (%)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約實際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豐富現有堅果及馬鈴薯片產品	26.7	39.9	-	26.7
生產及推出玉米片	16.3	24.4	-	16.3
擴充勞動力	17.6	26.4	-	17.6
營運資金	6.2	9.3	3.3	2.9
總計	66.8	100.0	3.3	63.5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新加坡及香港的持牌銀行。

董事預期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不會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考慮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面臨的不確定經濟前景後，即美中貿易緊張局勢及英國脫歐，本集團未動用預留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現有產品及推出新產品以及擴充員工隊伍。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宏觀經濟環境仍將充滿挑戰，其中包括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尚未有減緩跡象。儘管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尚未改變及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但本集團希望在不確定的經濟環境中審慎動用其支出。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向海外出售大部分食品產品，當中該等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以及採購主要材料，當中該等採購主要以美元、歐元及澳元計值，故本集團承受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產生的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通常對沖30%的外幣計值預期月銷售額及採購額。

本集團已成立由財務經理及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該委員會於必要時不時定期舉行會議，負責審閱、調查及研究未來外匯匯率及對沖方法。於決定是否訂立任何外幣對沖交易時，委員會將採取審慎方法並考慮包括(i) 以外幣計值的預期銷售及採購額；(ii) 過往外匯匯率；及(iii) 預期未來外匯匯率等因素。財務經理持續記錄本集團的對沖活動且所有對沖合約均須經執行董事批准。由於銷售及採購額仍將以外幣計值，故預期本集團將繼續於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

股息

經審慎考慮到本公告（「前景及策略」）一節所載未來宏觀經濟前景的不確定性，儘管本集團有利可圖，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然而，本集團的股息政策並無變動及董事會將繼續評估是否於下一財政期間建議派付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上午十時正於255 Pandan Loop, Singapore 128433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填妥的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僱傭218名及256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員工成本約7.3百萬新加坡元及9.5百萬新加坡元。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況及根據各名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使董事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令彼等有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以達至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利益而提高工作效率；及(ii) 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長期發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尚未獲授行使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股東的責任並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保護及提高股東價值。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實現其目標及推動工作改進以及在股東、監管機構及公眾的監督下維持合法道德地位至關重要。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的與本公司有關的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SWL Limited 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林小燕女士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林芳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林方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附註： SWL Limited 合共持有7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SWL Limited 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 先生及王蓮華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24.5%、24.5%、24.5%、24.5%、1.0% 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及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SW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附註： SWL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先生及王蓮華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24.5%、24.5%、24.5%、24.5%、1.0%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承諾

SWL Limited、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先生及王蓮華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就若干不競爭承諾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披露。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控股股東已確認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條款。

委任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後的董事變動載列如下：

張君禮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有關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變更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將其地址變更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股份登記分處的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仍保持不變。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為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及監管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家宇先生、李恩輝先生及周洁耀先生。陳家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有關充分披露。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aisun.com.sg) 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有關資料）將派發於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燕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林生財先生及張君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家宇先生、李恩輝先生及周洁耀先生。